

# 高雄市政府113年第6次食品安全專案小組會議紀錄

時間：113年12月23日(星期一)下午2時30分

地點：高雄市政府四維行政中心經發局會議室

主席：王副秘書長啓川(1430~1525黃局長志中代理)

出席人員：(敬稱略)

衛生局：謝米枝、林學慶、鄭慧君、林惠淇

農業局：廖大慶、黃士瑋、蔡佩容

環保局：劉正文、黃加年

海洋局：洪耀庭、曾莉芸、簡伊蔓

經發局：范英修、蔡馥丞、王姿惠

教育局：張哲源

研考會：王瀚毅

勞工局：傅金宏

財政局：張惠美、藍健欽

行國處：殷茂乾

新聞局：陳宜汶

紀錄：陳春秀

## 壹、主席致詞

感謝各位撥冗出席今日「113年第6次食品安全專案小組會議」，本次會議以113年夜市攤商使用食材來源調查及酒品稽查與取締業務報告2大主題做專案報告，藉由本次會議，冀以精進本府各項食安工作成效，提供本市更好的食品安全環境，謝謝大家。

## 貳、專案報告上次會議主席指示事項辦理情形

一、請經發局於下次食安會議說明，形象商圈業者投保

產品責任險之成效。

**主席裁示：**

(一)本案除管。

(二)請經發局及衛生局持續加強橫向聯繫，從政策面提升形象商圈投保率，提升食安稽查效能，為食安工作把關。

二、請海洋局對不合格水產飼料之回收、銷毀、裁罰等處辦，於下次食安會議報告相關作為。

**主席裁示：**

(一)本案除管。

(二)請海洋局持續稽查水產養殖戶正確用藥，不定期於源頭抽驗監測，以防違規食品流入市面。

**參、工作報告：【衛生局報告】**

一、針對抽驗高危險食材數據分析

二、113年精進地方政府關鍵食安管理計畫

**肆、專案報告**

一、113年夜市攤商使用食材來源調查【經發局報告】

二、酒品稽查與取締業務報告【財政局報告】

**伍、提案討論：無**

**陸、臨時動議：無**

**柒、結論**

一、請衛生局持續監測高風險蔬果回饋農政單位進行源頭管理，加強農戶正確用藥及源頭把關，避免不符規定農產品流入市面，如有未符合規定之情事，衛生局應即時提供資料給農業局，以透過局處橫向聯

繫的加強，提升食安稽查效能。

- 二、感謝本小組成員為本市食品安全之努力，期許各局處持續落實權管職責，持續追蹤113年精進地方政府關鍵食安管理計畫進度，共同為本市食品安全衛生把關努力，爭取中央挹注經費，替市府爭取佳績。
- 三、經發局在十二大夜市積極輔導、調查食品來源，以利後續食品安全追蹤，未來亦請經發局持續加強輔導攤商確實取得購買明細，掌握食材源頭。
- 四、請衛生局於下次食安會議說明報告，針對經發局夜市攤商使用食材來源調查，後續研議特定食材處理對策。
- 五、時序漸近冬季，節慶宴會機會也增多，民眾進入用酒高峰期，為讓消費者安心購買，請財政局主動於尾牙至春節期間主動稽查抽樣市售酒品及製酒原物料，並廣為宣導消費者購買具有「W」優質酒類標章之酒品，以維護飲酒安全。

捌、散 會：下午4時02分